



中華基督教會方潤華小學
2016-2017 年度 第 91 號通告
有關「區本計劃 - 山頂一日遊」事宜

(此通告只發給本校正領取綜援或學生資助全額津貼學生)

敬啟者：

為讓學生發掘香港的不同面貌及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本校獲教育局區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撥款資助舉辦山頂一日遊活動，有關詳情如下：

日期：2017 年 4 月 8 日(星期六)
時間：9:15am-4:45pm
集散地點：本校
參觀地點：山頂公園及香港杜莎夫人蠟像館
內容：乘搭山頂纜車及閱覽香港島景色，並透過參觀香港杜莎夫人蠟像館內不同的展區，讓學生認識香港及世界各地的歷史、政治、科學、體育、電影及藝術界的經典人物
對象：本校低小年級學生 25 名，高小年級學生 20 名
費用：免費(已包括膳食及旅遊巴接送往返本校，請自行預備飲用水)
負責人：社工王樂衡姑娘、譚智寅老師
協辦機構：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家晴軒
備註：1. 學生請穿著本校整齊運動服。
2. 如參加人數超出活動名額，將以抽籤方式處理，取錄學生稍後將會收到確認通知。
3. 如遇教育局宣佈學校停課，活動日期將作更改，並另行通知。

請家長填妥回條，並於 3 月 16 日(星期四)或之前交班主任處理。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學校社工王樂衡姑娘(學校電話：22519751)。

此致

各位家長

校長

謹啟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陳章華

<2016-2017 年度第 91 號通告回條>

(請於 3 月 16 日前將回條交予班主任轉交社工王姑娘)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 貴校第 91 號通告有關「區本計劃 - 山頂一日遊」事宜，現奉覆如下：(請在適當□內加✓)

- 本人同意安排敝子弟參加，並會由 *家長到校接回 / 敝子弟將會自行回家。
 本人不同意安排敝子弟參加此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此覆

陳校長

_____ 班學生 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日期：二零一七年____月____日